

出国（境）经费审核意见

市外办：

根据市外办、市委组织部、市财政局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局级以下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津外办〔2013〕167号）有关严格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管理的要求，我单位孔维军、张涛、梁国勇、岳刚出访乌干达经费预算如下：

姓名	经费种类	经费金额（元）
孔维军	企事业经费	40000
张涛	企事业经费	40000
梁国勇	企事业经费	40000
岳刚	企事业经费	40000
总计	160000 元	

备注：经费种类分为财政预算、企事业经费、科研经费、专项经费、外方承担、其他。

以上经费由天津工业职业学院负担。

